

致： ADMIS HONG KONG LIMITED

本公司董事會於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*上午/下午_____時
正式召開舉行並達到法定人數之會議上通過之決議案之真實摘要：

出席董事： _____

主席： _____

本決議案通過：

鑒於本公司使用不同的交易策略，本公司經董事會通過決定以本公司的名義在
ADMIS HONG KONG LIMITED (“貴司”) 開立第二戶口 _____。
所有本公司資料請參照本公司在 貴司所開立的第一戶口 _____。

本公司明白及同意在本公司不同戶口內，不能同時持有同一品種及月份的期貨或
期權合約的長短倉。

主席簽字及公司蓋章

日期

* 請刪除不適用者